证券代码: 833650

证券简称:美亚药业

主办券商: 平安证券

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5月17日
- 2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
- 3. 会议表决方式:

✓ 现场投票□电子通讯投票□其他方式投票
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张燕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6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358,403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41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2 人, 董事练庆农、顾民、陶炜因个人原因缺席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: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 358, 403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 358, 403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 358, 403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。

- (四) 审议通过《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 358, 403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。

- (五)审议通过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0)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 358, 403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 358, 403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 358, 403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 358, 403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 江苏海陵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范舒钰
- 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《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